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 2026「華藝盃」全國青少年創意競賽活動辦法

凡公私立學校國中生只要敢秀敢現，具有各項才藝的國中生前來參賽，獎金優渥，歡迎前來挑戰。

一、 依據：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 2026 秋季展演計畫案辦理。

二、 活動宗旨：

青少年的潛能無限、處處充滿創意，為發揮青少年的創意點子，本計畫提供青少年一個創意發想平台，讓獨具創意互相激盪、點子相互輝映，讓創意的藝術種子深植於青少年的心靈及日常生活當中，並且推動藝術跨域計畫，舉辦青少年才藝競賽，提供校外青少年展演舞台，以實現真正「創意不離手、藝術帶著走」的藝術價值。

三、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四、 主辦單位：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內惟埤文化藝術基金會。

五、 比賽資格：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在學國中生均可報名參賽。

六、 報名及繳件時間：

（一）報名辦法：華藝盃一律採線上網路報名，電話報名恕不受理。

(如有中華藝校學生推薦，請在報名網路表單上註明）

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jN6DQvH6tAFijY1g6

或掃描 QR code 報名。

（二）報名收件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截止。

（三）競賽項目：參賽作品或影片請上傳至報名系統之雲端硬碟

1. 「第十九屆華藝星光幫」(歌唱類與舞蹈類繳交初審影片)
2. 「青春出任務-我的動漫宇宙」原創角色設定及插漫畫競賽(作品)

七、各類比賽報名方式、規則、聯絡方式一覽表：

「第十九屆華藝星光幫」

比賽項目一：歌唱及樂器演奏類節目	
主題內容	以任何動態音樂表演形式演出，如：流行樂團、古典樂、個人樂器演奏、自彈自唱、歌唱、Beatbox、A cappella、樂器合奏等任何表演模式呈現。
報名方式	1.透過 Google 表單報名。 2.初賽作品需上傳至報名系統。 3.影片網址無法開啟者，不予評分。
比賽規則	決賽規則： 1.表演節目以 3 分半鐘以內為限，超時表演將按鈴結束表演。 2.音樂、表演樂器需自行準備，表演用音樂檔請於比賽當日中午 12：30-下午 13:00 送至華藝盃服務台（音樂限定為 CD Player 可播放格式）。 3.華藝星光幫比賽時唱名三次無回應及音樂非電腦 mp3 可播放格式者，視為自動棄權參賽，並且表演藝術類比賽之播放歌曲，若有智慧財產權糾紛者，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評分方式	(1)台風 30％　(2)造型裝扮 10％ (3)表演技巧 40％　(4)整體創意 20％
聯絡方式暨注意事項	1.聯絡方式： 葉主任 (音樂科)　07-5549696 轉 235 2.注意事項： (1)電話報名恕不受理。 (2)影片經審核後，選擇優秀隊伍在決賽當天進行決選。 (3)檔案品質須清晰，無法開啟者，不予評分。 (4)初賽核可後，決賽名單將於 115 年 11 月 11 日後在本校網站公告 (5)決賽競賽時間：1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下午 13：00－16：00 於本校 2026 秋季展演活動現場大舞台進行表演競賽。

比賽項目二：舞蹈及動態表演類	
主題內容	以舞蹈表演形式演出，如:傳統舞蹈、啦啦舞蹈、國標舞、肚皮舞…等舞蹈表演呈現。
報名方式	1.透過 Google 表單報名。 2.初賽作品需上傳至報名系統。 3.影片網址無法開啟者，不予評分。
比賽規則	決賽規則： 1.表演節目以 3 分鐘以內為限，超時表演將按鈴結束表演。 2.演出道具需自行準備，表演用音樂檔請於比賽當日中午 12：30-下午 13:00 送至華藝盃服務台（音樂限定為 CD Player 可播放格式）。 3.華藝星光幫比賽時唱名三次無回應及音樂非 CD Player 可播放格式者，視為自動棄權參賽，並且表演藝術類比賽之播放歌曲，若有智慧財產權糾紛者，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評分方式	1. 表演技巧 40% 2. 台風 20% 3. 造型裝扮 20% 4. 整體創意 20%
聯絡方式暨注意事項	1.聯絡方式： 李主任 (舞蹈科)　07-5549696 轉 360 2.注意事項： (1)電話報名恕不受理。 (2)影片經審核後，選擇優秀隊伍在決賽當天進行決選。 (3)檔案品質須清晰，無法開啟者，不予評分。 (4)初賽核可後，決賽名單將於 11 月 11 日後在本校網站公告 (5)決賽競賽時間：1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下午 13：00－16：00 於本校 2025 秋季展演活動現場大舞台進行表演競賽。

比賽項目三：K-POP 舞蹈精準模仿賽	
主題內容	K-POP 舞蹈精準模仿賽
報名方式	1. 透過 Google 表單報名。 2. 2.初賽作品需上傳至報名系統 3. 影片網址無法開啟者，不予評分。 4. 參賽人數:2-10 人 5. 參賽者名單:115 年 11 月 11 日(三)後於本校網站公布,並於 12 月 5 日(六)進行決賽。
比賽規則	競賽規則： 1.請先寄一段大約 1-2 分鐘的團隊比賽的舞蹈錄影片段來參加初賽審核，遴選出 8 名入圍隊伍來參加現場決賽。 2.高度還原 K-POP MV，都可以在這裡展現團隊默契與舞台魅力。 3.只要是韓國 K-POP MV 流行舞蹈，那一個年代皆可。 4.舞蹈時間最少要一段主歌跟一段副歌，大約 3 分鐘以上，音樂可以剪接，部分舞蹈可以創新，隊形以還原度越高越好。
評分方式	1. 動作模仿精準度 40% 2. 舞台感染力 40% 3. 妝髮服裝模仿 20%
聯絡方式暨注意事項	1.聯絡方式： 張主任 (影劇科) 07-5549696 轉 233 2.注意事項： (1)電話報名恕不受理。 (2)參賽者名單 (3)競賽時間：1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下午 13：00－16：00 於本校 2026 秋季展演活動現場大舞台進行競賽。將選出特優、優等、甲等、佳作多名獎項。

「青春出任務-我的動漫宇宙」

比賽項目：(1)創意原創角色設定競賽 (2)插、漫畫繪圖競賽	
報名方式	1.作品需翻拍成電子檔，上傳至網路報名系統。 2.參賽者報名各項目投稿至多一件。
比賽項目： (1)創意原創角色設定競賽	1.主題: 以校園生活或個人創意特色為主軸，藉由創新且多元之設計角度，創作具有生活意象和風格的角色。讓創意結合人文並貼近生活。 2.作品規格：以 2000 萬畫素大小以內為限，橫直不拘。 3.作品只需角色全身主體 1 只，可以有道具配件，不需繪製背景。 4.創作媒材:方式不拘，手繪、拼貼、數位合成、電腦繪圖皆可，作品完成後請背景留白拍照成數位照片或圖檔去背保留角色主體後上傳 PNG、JPG 檔上傳報名收件系統。 5.角色必須為原創，禁止抄襲他人已刊登之作品。
比賽規則: (2)插、漫畫繪圖競賽	1.主題： 你有最喜歡的動漫角色嗎？想像他們穿越時空、出現在你打造的奇幻宇宙！不只是畫角色，還要畫出他們的世界—有場景、有故事、有氣氛，讓你的創意爆發！ 2.作品規格：尺寸:8 開(38 公分 x26 公分)。 3.創作媒材：不限媒材(西畫、電繪、插畫...等形式皆可。) 4.角色必須為原創，禁止抄襲他人已刊登之作品。
評分方式	(1)創意性 50% (2)色彩搭配 20% (3)完成度 15% (4)整體構圖設計 15%
聯絡方式暨注意事項	1.聯絡方式： 聯絡人: 黃主任(多媒體動畫科)　李主任(美術科) 聯絡電話：07-5549696 轉 232、230 2.注意事項： 作品請於報名時上傳，檔名以「學校名稱_作者姓名_主題」命名，例如：xx 國中_黃 O 儒_新世紀天橋戰士
備註	1.凡參加比賽之作品版權歸原創作者，主辦單位擁有無商業行為之使用權。 2.繪製圖像及圖案不得描圖抄襲（可將局部作為參考資料），經查獲者取消獲獎資格並通知所屬學校。 3.得獎作品將於 115 年 11 月 11 日後在本校網站公告，獎狀另行寄出。

八、 注意事項

（一）名單於 115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三）後公佈於中華藝術學校網站首頁，並同時以電話通知得獎學生。

（二）視覺藝術類－作品展出時間、展出地點：

1.展出時間－1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上午 09：00－16：00

2.展出地點－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北校區會場(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 78 號)。

（三）表演類決賽時間、決賽地點：

1. 表演類競賽時間—1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下午 13：00－16：30 於本校 2026 秋季展演活動現場進行表演競賽。

2. 決賽地點－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北校區 (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 78 號)。

（四）頒獎日期－115 年 12 月 5 日（星期六）下午 4:00 於本校 2026 秋季展演活動現場進行頒獎。(若遇其他不預期事宜，則取消頒獎)

（五）華藝星光幫比賽時唱名三次無回應及音樂非 CD Player 可播放格式者，視為自動棄權參賽，並且表演藝術類比賽之播放歌曲，若有智慧財產權糾紛者，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六）展出時間、頒獎日期、展出地點皆為暫定，如遇疫情政府有嚴厲管控大型活動運作，活動辦法如下:

公告採線上賽模式，線上賽比賽方式屆時請參閱本校網站。如有異動以本校網頁 http://www.charts.kh.edu.tw/ 公告為主。

九、獎勵方式：凡參加本校競賽，就讀本校享有高額獎學金優惠。

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2026「華藝盃」全國青少年創意競賽

獎金對照表

<table>
<tr><th colspan="4">視覺藝術類</th><th colspan="2">表演藝術類</th></tr>
<tr><th colspan="4">「青春出任務」</th><th colspan="2" rowspan="2">第十九屆
華藝星光幫</th></tr>
<tr><th colspan="2">插漫畫繪圖競賽</th><th colspan="2">創意原創角色設定</th></tr>
<tr><th>名次</th><th>金額</th><th>名次</th><th>金額</th><th>名次</th><th>金額</th></tr>
<tr><td>特優一名</td><td>共 1500 元</td><td>特優一名</td><td>共 1500 元</td><td>特優三名
(每名 2000 元)</td><td>共 6000 元</td></tr>
<tr><td>優等一名</td><td>共 1000 元</td><td>優等一名</td><td>共 1000 元</td><td>優等三名
(每名 1200 元)</td><td>共 3600 元</td></tr>
<tr><td>甲等三名
(每名 500 元)</td><td>共 1500 元</td><td>甲等三名
(每名 500 元)</td><td>共 1500 元</td><td>甲等九名
(每名 600 元)</td><td>共 5400 元</td></tr>
<tr><td>佳作五名
(每名 300 元)</td><td>共 1500 元</td><td>佳作五名
(每名 300 元)</td><td>共 1500 元</td><td>佳作 12 名
(每名 300 元)</td><td>共 3600 元</td></tr>
<tr><td colspan="6">★視覺藝術類每項共取 10 名
★表演藝術類:
歌唱演奏類取 7 名(特優 1 名、優等 1 名、甲等 3 名、佳作 4 名)
舞蹈類取 5 名(特優 1 名、優等 1 名、甲等 1 名、佳作 2 名)
k-pop 舞蹈取 13 名 (特優 1 名、優等 1 名、甲等 5 名、佳作 6 名)</td></tr>
</table>

※備註：

1. 以上各獎項作品未達遴選標準得從缺。

2. 得獎者請於 12 月 20 日前至本校訓育組領取獎金(假日前往領取請先電話預約聯繫)07-5549696*213 林組長。

4. 視覺類比賽以禮券發放為主，表演藝術類為現場團隊競賽，非個人獎金，以獎金為主。